

#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6樓  
承辦人：幫工程司 張聖瑜  
電話：22289111+53404  
電子信箱：lukeglad66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水規字第112034830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250000G\_1120348305\_ATTACH1.pdf、  
387250000G\_1120348305\_ATTACH2.pdf、387250000G\_1120348305\_ATTACH3.pdf、  
387250000G\_1120348305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有關經濟部於112年11月23日以經水字第11260345200  
號公告預告在案之「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檢核基準及  
洪峰流量計算方法」修正草案，請惠予轉知所屬知悉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112年11月23日經水字第112603452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公告影本(含修正草案總說明及修正草案對照表)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財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法制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新建工程處、臺中市養護工程處、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、臺中市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、臺中市風景區管理所

副本：本府水利局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12/11/24



041120104237 有附件